无锡学院一期学生公寓（桃园 1-4 栋和李园 1-2 栋）热水系统能源管理项目更正公告（恢复招标）

（项目编号：Z320000A001000ZC1ZC1）

一、内容：

本项目即日起恢复招标，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延期至 11 月 26 日 14:30。更正详情请见附件。

二、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无锡学院纪委。

三、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无锡学院
地　　　　址：无锡市锡山区锡山大道 333 号
联　　系　　人：杨老师
电　　　　话：0510- 80560070
电　子　邮　件：

招 标 代 理 机 构：江苏智汇锡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无锡市新吴区和风路 19 号启迪协信中心 6 号楼 9 楼
联　　系　　人：许居磊
电　　　　话：18013775326
电　子　邮　件：2726537@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更正公告（恢复招标）

一、项目基本情况

原公告的采购项目编号：Z320000A001000ZC1ZC1

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无锡学院一期学生公寓（桃园 1-4 栋和李园 1-2 栋）热水系统能源管理项目

首次公告日期：2026 年 7 月 28 日

更正提醒：本更正公告系以首次发布的招标文件为基础重新作出，其中汇总和修订了之前对招标文件的更正内容。自本更正公告发布之日起，前面对招标文件内容的更正不再适用；本更正公告与首次招标文件不一致的，以本更正公告为准。本更正公告未涉及的内容，以首次招标文件为准。

二、更正信息

1. 原招标文件“二、投标人须知”中的“（八）开标、评标：”“6.评标方法和主要因素”“（2）商务分（20 分）”“F.项目组其他成员资格（5 分）：”原文内容：

“项目组其他成员具有建筑智能化、暖通与空调施工专业及以上职称，两个专业（需满二人）齐全的，得 3 分；项目组其他成员具有中级管道工的，有一人得 2 分，最高 2 分；

（提供职称证书、操作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并须提供近 3 个月内（不含投标当月）投标人为上述人员缴纳的社保记录作为证明资料，不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现更正为：

“项目组其他成员具有建筑智能化、暖通与空调施工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每有一人得 1.5 分，最高得 3 分；项目组其他成员具有管道工中级（四级）及以上证书的，有一人得 2 分，最高 2 分；

（提供职称证书、等级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并须提供近 3 个月内（不含投标当月）投标人为上述人员缴纳的社保记录作为证明资料，不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2. 原招标文件“二、投标人须知”中的“（八）开标、评标：”“6.评标方法和主要因素”“（2）商务分（20 分）”“G.业绩（4 分）：”原文内容：

“投标人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公共建筑合同能源管理项目或

托管项目的业绩的，每有一个业绩得 2 分，共 4 分；”

现更正为：

“投标人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公共建筑（包含公寓或宿舍）合同能源管理（含热水）项目或托管项目的，每有一个业绩得 2 分，共 4 分；”

3.原招标文件“二、投标人须知”中的“（八）开标、评标：”“6.评标方法和主要因素”“（3）技术分（30 分）”“A.空气能热泵特定功能（26 分）：”

第①项原文内容：

“①所投空气能热泵具备运行自动降低能耗的节能模式功能得 5 分。（提供权威机构第三方证明文件得 5 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得 2 分，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现将此条删除，后续编号②~⑤重新按①~④编号。

4. 原招标文件“二、投标人须知”中的“（八）开标、评标：”“6.评标方法和主要因素”“（4）服务方案（20 分）”末尾新增一项：

“F. 系统节能和系统降噪技术方案（5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方案进行综合评分，方案包含：运营过程中实现系统节能和系统降噪的技术方案。

上述内容需方案合理、描述详细、切实可行有效且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5 分；内容较详尽、透彻准确，得 3 分；未进行阐述或不满足采购需求的不得分。”

5. 原招标文件“二、投标人须知”中的“（八）开标、评标：”“6.评标方法和主要因素”的“（3）技术分（30 分）”“A.空气能热泵特定功能（26 分）：”

现更正为：“（3）技术分（25 分）”“A.空气能热泵特定功能（21 分）：”

6. 原招标文件“二、投标人须知”中的“（八）开标、评标：”“6.评标方法和主要因素”的“（4）服务方案（20 分）”

现更正为：“（4）服务方案分（25 分）”

7. 原招标文件“二、投标人须知”中的“（八）开标、评标：”“6.评标方法和主要因素”

第二行原文**“评标总分 100 分，其中价格分 30 分、商务分 20 分、技术分 30 分、服务分 20 分”**

现更正为：“评标总分 100 分，其中价格分 30 分、商务分 20 分、技术分 25 分、服务方案分 25 分”

8. 原招标文件“三、采购需求和有关说明”中的“三、设计依据及产品技术参数要求”“（二）主要设备及材料参数及系统设计要求”“1、空气源热泵系统参数及设计要求”中的：

第 1 项原文内容：

“空气源热泵产品制造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委托书并加盖空气源热泵制造商公章原件备查，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

现将此条删除。后续从（2）到（13）项参数编号按从（1）到（12）重新编号。

原第 4 项原文内容：

“环境温度 20℃，单台机组额定输入功率≤9KW，额定制热量≥42 KW，能效比 COP 值≥4.7，能效等级达到或优于《热泵热水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1-2013 规定的 1 级（须提供中国能效标识网站的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

现更正为：

“环境温度 20℃，单台机组额定输入功率≤9KW，额定制热量≥42 KW，能效比 COP 值≥4.7，或者该类设备（类似范围的额定输入功率和额定制热量）能效等级达到《热泵热水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1-2013 规定的 1 级”。

原第 12 项原文内容：

“主机噪音值≤61dB（A）”

现更正为：

“主机噪音值≤65dB（A）”

9. 原招标文件“三、采购需求和有关说明”中的“三、设计依据及产品技术参数要求”“（二）主要设备及材料参数及系统设计要求”“6、信息化管理平台要求”“（1）平台架构与功能”处：

“① 综合能源监测”、“② 统计分析功能”、“③ 智能运维功能”三小项末尾分别删除

以下文字“（须配备平台截图并加盖公章）”

10. 原招标文件“三、采购需求和有关说明”下的“五、招标人推荐品牌”第 1 项“空气源热泵”推荐品牌原“美的、格力、普瑞斯顿”更正为“美的、格力、普瑞思顿”。

11. 本项目即日起恢复招标，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延期至 11 月 26 日 14：30。

江苏智汇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1 月 5 日